

业、投资者乃至游客,也符合艺术品市场高净值消费群体这一特征。在艺术品交易市场逐步活跃的同时,自然而然会产生仓储、展览等方面的大量需求,由此,民营博物馆、艺术馆也会随之跟进。

事实上,海南在培育艺术品交易市场方面是具有存量资源的——我身边就有很多艺术家朋友属于海南“候鸟”人群,当前的关键就是要把存量资源先整合起来。可以通过线下打造更具现代感的文创园区、集聚区,线上打造国际艺术品交易平台等方式,充分利用好存量资源,有了这一基础,增量部分自然会做大。不同于霍尔果斯、拉萨等国内其他低关税区域,海南有政策叠加自然条件的优势,如果还能加上人文环境的持续改善,完全有希望变成一个能够吸引高端消费的充满魅力的艺术岛。

此外,海南也有优势承接国际文物艺术品的修复。《特别措施》提出,“放宽文物行业领域准入”“支持设立市场化运营的文物修复、保护和鉴定研究机构”。由于国际文物艺术品修复涉及复杂的入关、检验、保税、担保等问题,尽管这方面国际需求很大,但这一市场国内一直没有做起来。而且,文物艺术品修复对环境、设备等要求很高,属于文化与科技相融合的高新技术领域,国内其他保税区几乎不具备操作条件,海南却完全有条件、有优势吸引文物修复公司进驻,承接国际订单。这种需求、输出“两头在外”的产业模式也非常符合海南自贸港政策。

其他文化领域,比如数字文化产业、智慧旅游等方面的项目,也都是海南有优势发展的文化产业项目。当然,相关基础设施还需要进

一步完善,包括传统基础设施,如剧场剧院、电子竞技场馆等,以及智能化基础设施,如孵化器的建设等。

记者:海南“十四五”规划中提出“着力推进文化强省建设,提升自由贸易港文化软实力,打造成为国际文化交流的重要窗口”。要实现这个目标,海南还有哪些具体可为之策?

魏鹏举:在既符合国家文化强国建设战略目标,又适度审慎进行开放的前提下,我认为,海南至少还可以在以下三方面进行先行探索:

一是“两头在外”方面。除了刚才提到的国际文物艺术品修复,在数字文化产业方面,比如电影、游戏、动漫等特效制作,以及文化大数据方面,都可以探索“两头在外”的发展。《特别措施》提出,“推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乃至全球优质文化演艺行业的表演、创作、资本、科技等各类资源向海南聚集。”海南可以申请建立国家文化出口基地,争取成为全球文化科技制作、保税、转口贸易的中心;还可以进一步拓展,吸引境外公司来海南注册,承接电影、游戏等内容制作和加工,再将产品转口出去。目前国内在这方面最大的难题就是境外的内容公司无法在中国独立注册,如果能在海南岛,或者海南岛的特定区域,放开对境外文化娱乐工作人员的落地签,实现境外公司内容制作和后期加工,那是非常有发展前景的。当然,在内容传播环节,要严格把关。

二是金融投资方面。4月9日,央行、银保监会、证监会、外汇局联合发布《关于金融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意见》,提出“强

化文化、体育和旅游领域金融服务”“推广文化、体育和旅游产业专项债券”“建设区域文化和旅游金融服务平台”。受多种因素影响,近两年我国对外文化旅游项目的投资正不断缩减。我认为,海南自贸港有条件吸引文化投资、文化金融机构进入,顺应人民币国际化的新趋势,开展面向境外的文化旅游产业链方面的并购。这既可以让中国游客境外旅游消费最终有一部分实现回流,又能让海南借机成为国际文化旅游投资中心和文化金融融合发展的试验区。

三是知识产权贸易方面。知识产权贸易是文化贸易行业最重要的资产,涉及知识产权保护和知识产权交流合作等。在数字文化产业时代,这方面的国际交流合作将越来越重要。具体到文化领域的知识产权贸易,我将其分为两大类,一是个人类,二是机构类。前者最有代表性的就是自媒体。目前,我国有大量的相关从业者,比如李子柒,他们会把作品放在国际平台推广,但还有更多自媒体没有渠道进入国际传播空间,无论哪种都有知识产权交流合作方面的需求。后者以文博机构为代表,其文物数据库庞大而宝贵,且不涉及国家文化安全,本身也有广泛的应用空间。比如一些数据库可以直接用于电影道具、游戏场景服装等设计,无须单独建模。目前这些数据库大多仅用于相关文物艺术衍生品的设计开发上,利用度有限。而且如果我们的馆藏数据资源可以在国外得到应用,是非常有利于中国文化输出的。因此,文化领域的数字知识产权贸易,值得海南进一步探索开拓。■